

## 第二十五届会议

1989年11月11-30日, 罗马

### 关于关贸总协定多边贸易谈判(乌拉圭回合)进展情况及其对粮农组织影响的报告

1 大会第二十四届会议审议了关贸总协定多边贸易谈判(乌拉圭回合),特别是关于农业、热带产品和自然资源产品的多边谈判的进展情况。以后,理事会第九十五届会议了解了直到1989年4月的情况。因此,本报告的重点是谈最近的进展情况及其对粮农组织的影响。

2 在蒙特利尔举行的贸易谈判委员会中期部长级会议(1988年12月5-9日),除了对谈判头两年取得的进展进行评审之外,还就15个谈判领域中的11个领域今后的工作达成了一致意见。形成的决议中包括一揽子热带产品贸易优惠条件、改革关贸总协定组织解决争议的程序的具体措施和关贸总协定组织内新的贸易政策评审方法。但是,由于在农业、纺织与服装、保障措施和知识产权等领域未能取得一致意见,因此决定将所有新的协议暂时“搁置”到1989年4月,以便有可能举行高级磋商会争取在上述领域达成一致意见。出席会议的部长们表示决心推进乌拉圭回合的谈判并在1990年如期结束。

3 中期部长级会议设想的高级磋商最后的结果是召开了一次高级官员参加的贸易谈判委员会会议(1989年4月5-8日,日内瓦),这次会议达成了一些协议,确定了4个领域的谈判范围,即农业、纺织与服装、保障措施和知识产权,因此使整个乌拉圭回合谈判得以重新恢复。

4 特别在农业领域中,一致同意采取一项“基本方针”,其中包括相互之间有联系的有关改革的长期活动和指导方针、有关卫生和植物卫生规章的短期活动及安排。

5 关于长期改革,目标是“建立一个公平的和面向市场的农业贸易系统”并“在商定的一段时间内逐渐大量减少对农业的支持和保护,最终纠正并防止世界农产品市场上的限制措施

和扭曲现象”。已经制定出了一项实现这个长期目标的工作计划，内容包括：“衡量支持的综合方法及其利用；加强关贸总协定的规章及条例规定并使之得到更加有效的执行；对待发展中国家采取特殊的和有区别的方法；制定卫生及植物卫生规章……；征收关税、对生产者采取直接收入支持及其他因地制宜的支持和保护的办法；以及一些顾及到改革过程对粮食净进口发展中国家产生的消极影响的措施”。1990年年底之前要提出达到这一长期目标及其所需要的时间的具体建议并达成协议。1991年应当履行对这一长期改革计划的第一阶段一致同意的承诺。

6 在短期内，在乌拉圭回合谈判所剩下的这段时间内，各国对本国农产品出口的支持和保护不应当超过目前的水平。具体地讲，关税及非关税壁垒不能进一步加强，范围也不能扩大到其他的产品，而且对生产者的支持价格不能再提高。不期望发展中国家也做出上述短期承诺。做出上述承诺的国家需要在1989年10月前通报其履行短期承诺的措施。

7 关于卫生和植物卫生规章，1989年达成的协议赞同将协调各国这方面的规章作为一项长期的目标并赞同一项包括七项具体目标的工作计划。这七项目标中有些同粮农组织活动特别有关系，主要是(a)“根据包括食品标准法典委员会、国际兽疫防治局和国际植物保护公约等在内的有关国际组织确定的有关标准”，更好地“协调各国的卫生和植物卫生规章和措施”；以及(b)评估关贸总协定关于卫生和植物卫生措施的规章和条例对发展中国家可能产生的影响，并评价“技术援助的必要性”。

8 热带产品<sup>1/</sup>的进展状况同乌拉圭回合谈判的其他领域一样，自从贸易谈判委员会蒙特利尔会议以来就处于中业状态。经过1988年下半年的磋商和谈判，大多数发达国家和一些发展中国家已经就热带产品提出了初步的意见和减让措施。由于1989年4月重新开始了乌拉圭回合的谈判，许多国家开始实施它们的初步提议和减让措施。蒙特利尔会议一致同意要最充分地实现上述产品的贸易自由化，为了达到这一目标，关贸总协定热带产品谈判小组也已开始了进一步的谈判。

9 因此有关热带产品的谈判现在处于比较深入的阶段，而自然资源产品<sup>2/</sup>方面的有效谈判尚未开始，尽管贸易谈判委员会蒙特利尔会议“确认，经过研究的三个产品领域，即渔业、

---

注 1/ 确定要进行谈判的七类产品是：热带饮料作物产品；调味品、花卉和供编织产品；某些油籽、植物油和油饼；烟草、大米和热带块根作物产品；热带水果和坚果；天然橡胶和热带木材；黄麻和硬质纤维。当然，这并不是给热带产品下定义，也不是全部热带产品的清单，而且随着谈判的进行，其他的产品也可能包括进去。

2/ 参加国尚未就谈判所需要的，他们认为属于自然资源产品的产品清单达成协议。已经提出的产品范围很广，其中包括渔业和林业产品，肥料和生皮。

林业和有色金属及矿物方面的工作都有很大的进展”。为了促进上述谈判，在蒙特利尔会议上进一步同意，“参加国将于1989年3月30日之前尽量多提供有关贸易和壁垒方面的资料”。

10 粮农组织继续对多边贸易谈判提供技术支持。首先，直接支持包括通过提供统计资料、分析文件和对关贸总协定有关农业、热带产品和自然资源产品情况的文件草稿（包括有关化肥的文件）进行评论，而向关贸总协定秘书处提供的支持。第二，粮农组织参加了负责上述谈判领域的三个谈判小组和农业谈判小组两个技术组（即衡量支持的综合方法小组和卫生与植物卫生规章小组）的全部会议。第三，粮农组织正在向提出申请的国家提供技术援助，帮助它们为乌拉圭回合谈判做准备。其中包括通过参加1988年9月在卢萨卡为东非、优惠贸易区和南部非洲发展协调会议国家举办的研讨会，向非洲、加勒比海和太平洋小组国家提供的帮助。此外，根据农业谈判小组的请求，粮农组织主动与关贸总协定秘书处合作，为有关国家提供了技术帮助，帮助它们估计其主要农产品的生产者补贴额，并直接向参加谈判的发展中国家提供信息，以便它们在准备农业谈判和磋商时参考利用。

11 粮农组织政府间机构的一些活动也同关贸总协定谈判中正在审议的农业政策改革的基本问题有着密切的联系。具体地讲，商品问题委员会对农业方面的保护主义和根据大会关于商品贸易、保护主义和农业调整的第2/79号决议而采取的后续行动进行定期回顾。该委员会还通过其政府间商品小组监测保护主义方面的情况和为减少各项商品贸易中的壁垒而采取的行动并对根据有关一些商品的国际行动准则而采取的政策措施进行评审。该委员会在1989年6月举行的第五十七届会议上完全赞同粮农组织通过参加农业、热带产品和自然资源产品谈判小组对关贸总协定谈判提供支持。

12 另外，该委员会还分析了其他的加强农业政策面向市场的方法并分析了向农民提供直接收入支持作为区别于使用价格支持的一种方法的使用范围及其影响。商品问题委员会还确定了同这些问题有关的需要进一步开展分析与研究的领域。该委员会还“请粮农组织秘书处考虑在国内和国际上进一步研究如何制定和执行这样一些政策，这些政策由于提高了长期发展的面向市场性而可以有助于发展中国家防止或限制粮食价格可能出现的上涨对特别是穷人的不利的影 响”。

13 特别是关于卫生和植物卫生规章及壁垒问题，1986年9月导致了乌拉圭回合谈判的《埃斯特角宣言》谈到有必要“尽量减少卫生和植物卫生规章及壁垒能够给农产品贸易造成的不利影响，在这样做的时候要考虑到有关的国际协议”。根据这种必要性，农业谈判小组（1988年9月）成立了一个卫生和植物卫生规章及壁垒工作组，以便通过增强关贸总协定与各有关国际机构的联络，来审议和报告一种能够使国际标准（包括粮农组织/世界卫生组织食品标准法典委员会、国际植物保护公约和国际兽疫防治局制定的标准）更加协调，更为人们所接受的方法。粮农组织鉴于其职责同食品法典委员会和国际植物保护公约有关系，积极参

加了这个工作组并提出了国际标准的范围，通过这些标准的程序以及解决争议的安排。

14 此外，由于贸易谈判委员会在1989年4月的会议上赞同将协调统一各国在卫生和植物卫生方面的规章作为一个长期目标并批准了包括第7段中谈到的目标在内的工作计划，因此很可能请求粮农组织在卫生和植物卫生规章及壁垒方面发挥更大的作用。关于这一点，1989年7月关贸总协定农业谈判小组同意，由于中期评审决定同卫生和植物卫生规章有关系，所以应当引起食品标准法典委员会、国际植物保护公约和国际兽疫防治局的注意，请这些组织在卫生和植物卫生规章及壁垒工作组的工作中进行适当的合作。

15 因此，贸易谈判委员会的决定对食品标准法典委员会将来的工作计划有着极大的影响。食品标准法典委员会所处的地位完全可以使它对这种新的形势作出积极的、富有建设性的反应，而且该委员会1989年7月在日内瓦举行的第十八届会议上已经对乌拉圭回合与其将来的工作之间可能的联系进行了审议。该委员会支持同关贸总协定的合作并指出这种关系有待进一步发展。该委员会强调，需要继续保证对可能出现冲突的领域里要进行协调而且要避免同关贸协定贸易技术壁垒委员会的工作做出现重复，要继续保证对现行信息交流的通知方法进行检查以便做出可能的改进并为食品标准法典委员会所采用。

16 类似的考虑也适合于国际植物保护公约，粮农组织是该公约的保存机构，而且向成员国政府提供技术援助以加强其植物检疫工作。因此，粮农组织计划于1989年9月初同区域植物保护组织举行一次会议，以便在明确粮农组织如何具体参与关贸总协定协调各国植物卫生规章的活动方面得到一些技术上的建议。其后，考虑到所有的国际植物保护公约签字国都要出席第二十五届大会，总干事已经在目前的议程中安排讨论关贸总协定建议的影响以便加强粮农组织和关贸总协定在这一段领域里的关系。